

法治日报

LEGAL DAILY

黑龙江省大庆市萨尔图区人民法院公告

郑天骄、梁宇：本院受理原告大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萨尔图支行与被告郑天骄、梁宇、杨丽君、王泽生、大庆汇兴隆经贸有限公司、第三人王毅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因无法与你取得联系，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5）黑0602民初4055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如下：一、驳回大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萨尔图支行的起诉；二、驳回王毅的起诉。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裁定书，逾期即视为送达。

大庆市萨尔图区人民法院

本公告刊登在2026年04月10日

本公告从法治网、法治号下载

